

寿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关于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33 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函

戚大国代表：

您在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中提出的《关于推进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方便居民家门口就医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县标准化村级卫生室建设工作自2021年5月以来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成立寿县社区卫生服务站及村级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由领导小组周密安排、部署，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基层卫生机构、各有关部门积极主动配合。

按照安徽省基本医疗有保障的工作标准（医疗卫生机构“三个一”，医疗人员“三合格”，医疗服务能力“三条线”）的具体内容。经县常务会议精神要求，以各乡镇人民政府为实施责任主体，以点带面，对全县25个乡镇，249个村卫生室，4家社区卫生室服务站进行全面和动态排查，确保村卫生室全部按照标准要求达到六室分设，配套齐备，同时各村卫生室至少设立1名合格的村医。按照县三年基层服务能力提升规划要求，在三年内完成村级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。2021年完成了102，2022年完成73了家，2023年完成74家，均100%完成年度建设工作任务，合计共

249家村卫生室完成标准化建设，改善完成率100%。

寿县扎实开展村卫生室三年标准化建设行动，累计争取资金713.4万元。争取县乡两级政府支持，县级按照新建村卫生室最高30万，扩建村卫生室最高10万，维修村卫生室最高5万元进行补助，不足部分由乡镇兜底，对破旧村卫生室进行迁址新建及维修，大大改善了整体的服务环境和诊疗水平。

建好、管好村卫生室是卫生部门义不容辞的责任，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巩固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成果，进一步搞好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收尾工作。

以上，感谢您对我县农村居民医疗卫生工作提出宝贵建议，也请继续加强对相关工作关注与监督，我们将持续加强农村居民医疗卫生工作，不断提升农村居民医疗服务水平，使群众认可与满意。

办复类别:A类

联系电话:0554-4030955

联系人:徐涛

